

债券代码: 2280360.IB/184528.SH

债券简称: 22 贵溪铜都债 01/22 铜都 01

债券代码: 2280519.IB/184668.SH

债券简称: 22 贵溪铜都债 02/22 铜都 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溪支行关于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及监事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溪支行作为 2022 年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铜都 01/22 贵溪铜都债 01, 债券代码: 184528.SH/2280360.IB) 及 2022 年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铜都 03/22 贵溪铜都债 02, 债券代码: 184668.SH/2280519.IB) 的债权代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 董事及监事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公告, 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情况

根据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 免去杨艇的董事职务, 免去张梅及张毅骋监事职务, 聘任王明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二)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明华, 男, 汉族, 1990 年 2 月出生, 历任贵溪市兴业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贵溪市昌贵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 相关决策情况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和章程完成上述人事变动工商登记变更。

二、影响分析

本次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变更, 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本次

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溪支行作为债权代理人，后续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变化，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溪支行关于贵溪市新铜都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及监事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5年12月26日